

广东省商务厅

特急

粤商务资函〔2018〕168号

广东省商务厅关于做好外商投资企业商务备案 与工商登记“一口办理”工作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商务主管部门：

为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常务会议精神，根据《商务部办公厅 工商总局办公厅关于实行外商投资企业商务备案与工商登记“单一窗口、单一表格”受理有关工作的通知》（商办资函〔2018〕87号）、《工商总局等十三部门关于推进全国统一“多证合一”改革的意见》（工商企注字〔2018〕31号）等要求和省委、省政府相关工作部署，我省将于6月30日起在全省范围内实施外商投资企业设立商务备案与工商登记“一口办理”。现就有关工作事项通知如下：

一、重要意义

实施外商投资企业设立商务备案与工商登记“一口办理”，是进一步深化外商投资领域“放管服”改革，持续推进商事制度改革，构建“互联网+政务服务”管理新模式的重要举措，对于提升外商投资便利化水平、提高外资管理服务效能、提升外商投

资信心和营造良好营商环境具有重要意义。

二、改革实施内容

按照“一口办理”改革工作要求，自2018年6月30日起，我省外商投资企业设立商务备案与工商登记将统一实行“单一窗口，单一表格”的业务受理模式。即：对不涉及国家规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外商投资企业设立，申请人可通过登录工商和市场监管部门的全程电子化工商登记系统，在线填报工商登记及商务备案信息“单一表格”，分别经工商、商务部门审核通过后完成登记和备案手续。申请人选择在各级政务服务大厅或工商登记窗口办理设立登记时未一并办理备案的，可在企业核准通过后登录省网上办事大厅的“广东省‘多证合一’备案信息申报系统”补充填报商务备案信息，经商务部门审核后完成备案手续。改革实施后，商务部门原有工作职能保持不变。

三、工作要求

各地商务主管部门要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重要讲话精神，按照要求做好“一口办理”工作，确保有关改革措施顺利落地。

（一）提高认识，压实责任。抓好外商投资企业商务备案与工商登记“一口办理”工作是当前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各地商务部门务必高度重视，深入学习领会改革内涵，不折不扣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地市以上商务部门要将相关改革精神传达到县区一级，确保基层业务经办人员知悉掌握。

（二）加强合作，主动作为。各地商务部门作为外商投资企业设立的备案机构，要主动对接工商和市场监管部门，进一步加强合作协同，建立有效管用的沟通与联络机制，及时协调处理各种突发状况，并为其提供全方位的支持。

（三）加大宣传，做好推介。各地商务部门要加大“一口办理”工作的宣传力度，通过多种形式及时让广大外商投资企业和投资者知晓相关改革措施，尽快熟悉填报流程，将“一口办理”的改革红利尽快转化为外资企业实实在在的成本缩减、效率提高的经济利益，增强外资企业的便利度和获得感。

（四）密切跟踪，及时汇报。“一口办理”属改革新生事物，没有历史经验可循，改革初期难免出现无法预计的情况和问题。各地商务部门在推进落实中要进一步增强责任感，密切跟踪改革工作实施进展，主动了解和掌握企业需求，及时将相关意见建议记录在案。实施中遇到的问题，请及时向省商务厅反映。

广东省商务厅

2018年6月28日

（联系人：外资管理处 庞耿业，电话：020-38815720，传真：38800947，邮箱：waizichu@gdcom.gov.cn）

抄送：本厅外资管理处

[共印2份]